

書名：十二籃(第三輯) 第十一篇、使徒行傳的繼續

『沒有結束的【使徒行傳】』

- 1) 全部【聖經】有六十六卷；在這六十六卷之內，有許多卷，我們讀到卷末，都能說這一卷書已經完了。
- 2) 但是，在【聖經】裡有一卷書，我們不能說完了，那一卷就是【使徒行傳】。
- 3) 一直到今天，你都看見都還是【使徒行傳】，【使徒行傳】是還沒有結束。
- 4) 『主』在【約翰福音 5:17】說，『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。』
- 5) 這就告訴我們，自從『撒但』背叛以來，自從人墮落以來，『神』作事直到如今，並且『主』也作事到如今。

【約翰福音 5:17 耶穌就對他們說、我父作事直到如今、我也作事。】

『都沒有記在【使徒行傳】裡面』

- 1) 以『保羅』一生來說，他住在羅馬，後來被殺殉道，這些事都沒有記載在【使徒行傳】裡面。
- 2) 『彼得』、『保羅』、『約翰』是三個緊要的人，他們的結局也都沒有寫進【使徒行傳】裡面。
- 3) 第一世紀的工作並不是到了頂端。
- 4) 『神』四千年之後，『神』的工作還是在那裡繼續著。因為『主』說，『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。』
- 5) 我們不要以為『神』的工作在『保羅』的時候已經到了頂端了，我們也不要以為在『路德馬丁』的時候，『神』的工作就是到了頂端了。
- 6) 第一世紀不是『神』工作的結局，第十六世紀不是『神』工作的結局，直到前一個世紀都不是『神』工作的結局。
- 7) 『神』的工作今日還要一直往前去，一直到國度，一直到新天新地，『神』都是往前進，不停在那裡。

『總以為自己所處的時候，是『教會』最不行的時候』

- 1) 我們人常常有一個錯誤，就是以為自己所處的時代(時候)，是『教會』最不行(最混亂)的時代(時候)。
- 2) 這一個問題在『路德馬丁』的時候，有人這樣想；在『衛斯理約翰』的時候，也有人這樣想。
- 3) 但是，我們說，『路德馬丁』的時候好得很，『衛斯理約翰』的時候也好得很。我們所處的時代(時候)也是好的；因為『主』說，『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。』

『『神』需要器皿』

- 1) 『神』往前進的時候，都有祂的器皿。
 - a) 在【使徒行傳】裡，『神』有祂的器皿；
 - b) 在『路德馬丁』的時候，『神』有祂的器皿；
 - c) 在『衛斯理約翰』的時候，『神』有祂的器皿；
 - d) 那麼，今天『神』的器皿在那裡？
- 2) 不錯，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
 - a) 但是甚麼時候人繼續下去與『神』同工？

b) 甚麼人說『我也作事』？

c) 這是要緊的問題。

『要能看到基督的身體，身體的生命』

1) 我們就必須承認，『神』今天所要求的器皿，就是祂在當初所定規的器皿，也就是祂的『教會』。

2) 換句話說，今天『神』所要求的器皿，

a) 不是個人的器皿，

b) 而是團體的器皿。

3) 若不是『神』的兒女被『神』帶到一個地步看見 ¹ 『甚麼是基督的身體』，² 『甚麼是身體的生命』??，

4) 那麼我們在『神』手裡就沒有用處，我們就不能達到『神』的目的。

Note: ¹ 『甚麼是基督的身體？』

1) 基督的身體就是基督生命在地上的延續。當『主』來到地上生活時，祂乃是藉著一個身體來彰顯祂自己。現今祂仍然需要一個身體來彰顯祂自己。

【羅馬書 12:4 正如我們一個身上有好些肢體、肢體也不都是一樣的用處。】

【羅馬書 12:5 我們這許多人、在基督裏成為一身、互相聯絡作肢體、也是如此。】

2) 人不能藉耳朵、眼睛、鼻子、或任何局部的肢體彰顯他整個人的性情，照樣，『基督』也不能藉個別的肢體彰顯祂的自己，祂必須得著整個身體，纔能彰顯祂自己。

3) 『基督』的一切乃是藉著『基督的身體』而得著彰顯。

4) 曾有過三十餘年，『基督』在地上啟示祂自己，但那是個人的『基督』；

5) 而今天祂乃是藉著教會將祂啟示出來，這個乃是『團體的基督』。也就是從前的『基督』是『個人的基督』，今天的『基督』是『團體的基督』。

Note: ² 身體的生命『能彼此交通的生命』

1) 『亞當』的生命乃是單獨的生命、獨立的生命，雖然在亞當裏我們有同樣的生命，但卻不能彼此交通。

2) 『亞當』的生命，都是犯了罪的生命，都偏行己路的生命，因此，所有在『亞當』裏的人都是個別的人。

3) 而在『基督』裏，所有的個人都沒有了，是能交通的生命。

4) 如果我們要認識身體的生命，我們不但要蒙拯救脫離犯罪與天然的生命，如果不是蒙拯救脫離個人的生命。那就無法成全『神』的旨意。

『金的燈臺』

1) 【啟示錄一章】說，『教會』就是『金燈臺』。

【啟示錄 1:20 論到你所看見在我右手中的七星、和七個金燈臺的奧秘。那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。七燈臺就是七個教會。】

2) 『神』不只說『教會』是『金的』而已，

3) 『神』並且說『教會』是『金的燈臺』。

4) 『神』為甚麼說『教會』是『金的燈臺』呢？

5) 因為『金燈臺』是會發光的，是為著照亮的。

『神』要，『見證』的器皿』

1) 『神』要『教會』作一個發光的器皿，作一個『見證』的器皿。

2) 『教會』如果只是『金的』而已，就並不能滿足『神』的心。

3) 『金的』還不彀，出乎『神』的還不彀，必須為『神』發光，為『神』作見證，

纔是『金燈臺』。

4) 裡面如果沒有生命，就不是『教會』；

5) 裡面如果沒有見證，也不是『教會』。

6) 『教會』必須看見『神』在這一個世代裡要作甚麼，要得著甚麼，看見『神』今天在地上的見證是甚麼，這個纔叫作『金燈臺』。

『教會』中的得勝者』

1) 『教會』中有『得勝者』出來，這是甚麼意思呢？不錯，『教會』需要有『得勝者』出來，但是『得勝者』的見證也是為著團體的，不是為著個人的。

2) 『得勝者』不是有一班人自命不凡，自以為比別人好，把別人都撇在一邊。『得勝者』乃是為全『教會』工作；工作是他們作的，好處是全『教會』都得著的。

3) 『得勝者』不是為著他個人，『得勝者』乃是站在『教會』的地位上把『教會』帶到完全的地步，乃是站在『教會』的地位上代替『教會』到那個地步。所以『得勝者』的得勝也是團體的得勝。

『神』所要的器皿是團體的』

1) 『神』所要的器皿是團體的，所以我們要學習活出身體的生命。

2) 要活出身體的生命，就必須拒絕天然的生命，必須在『神』面前深深受對付，受審判，學習順服，學習交通，叫我們有機會作『神』的器皿。

--END--